

中心安全防火制度

- 1、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执行《消防条例》和有关防火规章制度。
- 2、熟知“两懂”：懂防火知识、懂灭火知识；“三会”：会报警、会使用消防器材，会扑灭初期火灾。
- 3、室内一切电源、火源要由专人负责管理，定期进行安全检查，发现隐患及时处理，不得知患不报。
- 4、不准私拉乱接电线，如工作需要可提出申请，中心指定专人予以接线。
- 5、室内火、电源处附近不堆放纸张等可燃物，应保持一定安全距离。
- 6、工作场地不准吸烟，休息室内吸烟者必须备有烟缸，不准随意乱扔烟头。
- 7、全体工作人员必须爱护消防器材，熟知火警电话号码：119。
- 8、凡违反上述制度的，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